

# 纺织化纤产品开发中心决算

(2022 年)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1、单位职责职能

纺织化纤产品开发中心于 1993 年 9 月 29 日经由中央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中编办[1993]44 号）批准成立。最初的名称为中国纺织总会化纤产品开发中心，事业编制 20 人。后由中央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批复（中央编办复字[2004]98 号）定名为纺织化纤产品开发中心，现隶属于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属于企业化管理的事业单位（自收自支事业单位）。

社会统一代码证代码：121000004000107186

注册资本：18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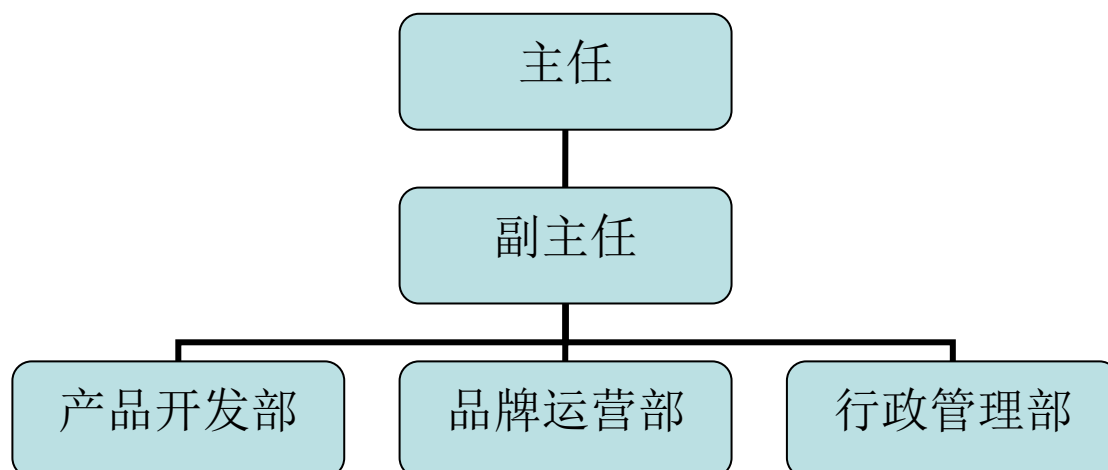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 18 号人保寿险大厦 7 层 710

法定代表人：端小平

经营范围：纺织化纤产品技术开发，组织相关技术咨询

纺织化纤产品开发中心的工作宗旨是：以促进化纤产业链一体化发展为出发点，通过建立以企业为主体、以科研院所和大专院校为依托、产学研相结合的化纤科技创新平台，形成一支化纤行业科技创新队伍，加快科技成果转化，推动化纤行业进步和产业升级。

## 2、单位内部机构设置



### 3、决算编制及组织实施情况

决算管理是利用决算对中心内部各部门的各种财务及非财务资源进行分配、考核、控制，以便有效地组织和协调中心经营活动完成既定的经营目标。中心主任对中心财务决算的管理工作负总责，行政管理部负责财务决算管理事宜，并对主任负责。行政管理部中的财务部门主要拟订财务决算的目标、政策，制定财务决算管理的具体措施和办法，审议、平衡财务决算方案，组织下达财务决算，协调解决财务决算编制和执行中的问题，督促中心完成财务决算目标。

##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批复表						财决批复01表
部门：纺织化纤产品开发中心						金额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1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81,340.3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22,456.57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81,340.37	<b>本年支出合计</b>	58	22,456.5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158,883.8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b>总计</b>	31	181,340.37	<b>总计</b>	62	181,340.37	

收入决算批复表									财决批复02表
部门：纺织化纤产品开发中心									金额单位：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4	5	6	7	
		<b>181,340.37</b>						<b>181,340.37</b>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81,340.37						181,340.37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181,340.37						181,340.37	
215079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181,340.37						181,340.37	

支出决算批复表								财决批复03表
部门：纺织化纤产品开发中心								金额单位：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合计			22,456.57	22,456.57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2,456.57	22,456.57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22,456.57	22,456.57				
215079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22,456.57	22,456.57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批复表									财决批复04表
部门：纺织化纤产品开发中心									金额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b>总计</b>	32		<b>总计</b>	64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栏次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结转	结余			合计	结转	结余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栏次合计								

##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1、收入支出结构分析

(1) 本中心所有收入来源为事业收入和其他收入（利息、投资收益等）。

中心 2022 年全年总收入为 181340.37 元，均为其他收入。分析填列后，转入本期盈余。

(2) 本中心所有支出均为事业支出（其中含销售税金）

中心全年支出为 22456.57 元，分析填列后，转入本期盈余。2022 年略有盈余。

### 2、收入支出与预算对比分析

我单位属于自收自支事业单位，2022 年受新冠病毒疫情影响，收入支出决算与预算相差较大。

### 3、收入支出与上年度对比分析

(1) 2022 年收入情况与 2022 年预算情况详见收入对比表。

收入对比表

单位：元

	2022 年预算	2022 年实际	增减情况
事业收入	3000000.00	181340.37	-93.95%
合计	3000000.00	181340.37	-93.95%

(2) 2022 年预算支出情况与 2022 年实际支出情况详见支出对比表。



## 支出对比表

单位：元

	2022 年预算	2022 年实际	增减情况
事业支出	3000000.00	22456.57	-99.25%
合计	3000000.00	22456.57	-99.25%

### 4、年末收支结余情况

2022 年底事业结余为 158883.8 元,已转入累计盈余科目。本年度没有涉及项目经费结余情况。

### 5、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我中心 2021 年末资产总值为 1,338,623.43 元,2022 年末资产总值为 1,485,885.04 元,同比增幅 11%,2021 年末负债总值为 0 元,2022 年末负债总值为 0 元,我中心对外无欠款。2021 年度资产负债率是 0,2022 年度资产负债率为 0。2022 年度资产总值中,流动资产为 1,485,885.04 元,占资产总额 100%;负债中:流动负债是 0 元,占 0%。年末净资产 1,485,885.04 元,占资产总额的 100%,其资产结构比较安全。

## 四、2022 年度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 (一) 围绕行业重大问题做好专题研究

中心密切关注行业发展情况和行业诉求，追踪重点企业发展，配合化纤协会开展了一系列信息收集和行业调研工作。

1) 持续推进《化纤黄皮书》和《化纤白皮书》的编辑和校审工作。为配合中国纺联产业部进行《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版）》的修订工作收集和整理行业数据。

2) 关注疫情对于企业生产和行业的影响，及时了解各方面信息，特别是针对 4 月份行业所面临的物流受阻、需求低迷、成本高涨等问题，配合化纤协会及时完成并发布“行业运行稳中有忧，齐心聚力稳定发展”报告，向行业提出应对建议，稳定行业发展信心。

## （二）做好技术平台服务工作

1、协助企业组织项目论证和科技鉴定，同时为满足企业个性化需求，提供行业咨询服务。协助企业进行技术成果转化、推广和拓展应用领域。继续做好产品开发、技术咨询服务、组织项目鉴定以及科技奖项的申报工作。

2、协助完成 2022 年恒逸基金优秀学术论文的征集，共征集到有效参评论文 225 篇，其中来自企业的论文 95 篇、高校和科研院所的 107 篇，校（院）企合作论文 23 篇，内容涉及先进纤维新材料、关键战略纤维材料、前沿纤维新材料、先进结构材料、产业用纺织品、智能制造、绿色制造、双碳研究以及纤维材料的应用、标准制定、品牌建设、企业管理和软课题

等行业热点和焦点话题。此外，配合编制完成《中国化学纤维工业协会·恒逸基金发展报告（2013-2022）》。

### （三）深入推进行业循环经济发展

1、协助申报研制“绿色工厂”、“绿色设计产品”和《节水型企业 化学纤维行业》标准。充分利用协会团标平台，开展温室气体排放核算与报告要求和产品碳足迹相关研究。

2、配合推进“绿色纤维”认证工作，着重深化其在下游应用和终端领域的影响力。同时持续通过纺织专业媒体、微信、手机报等信息平台不定期报道绿色纤维的重要活动，宣传绿色纤维标志认证企业及下游企业的风采。

## 五、配合开展的其他工作

1、协助组织开展“纤维空中大讲堂”活动。协助邀请行业内知名专家、学者为纺织行业上下游从业人员及在校学生，分享更多纺织化纤领域相关知识与信息。纤维空中大讲堂已开展至第六季，讲座内容和专家邀请范围进一步拓宽，在平台方面，除协会自身平台外，也通过萧山网、华瑞信息、隆众资讯等业内重点媒体平台进行播出课程预告，同时将大讲堂作为课外活动的高校从东华大学、北京服装学院扩大到江南大学和天津工业大学。截止目前，综合各播出平台，课程的平均听众在 4000 人次左右。

2、参与中国纤维流行趋势研究报告和发布会的策划与筹备。中国纤维流行趋势 2022/2023 研究报告如期完成。但因疫情影响，趋势发布会推迟

到6月20日线上发布。今年的云发布以“无界与共行”为主题，发布“纤·自然本源”、“纤·蝶变新生”两大篇章，八大类流行纤维，31家企业共计29种纤维。发布会通过央视网、快手直播“民生消费”、中国化学纤维工业协会视频号、纤维新视界直播间、纱线展 yarnexpo 小程序等平台同步进行直播。

我中心属经费自理事业单位，所有收入均为纳税收入。由于事业收入的不确定性、单位规模小、资金少等原因，造成日常基本支出事业费产生变化较大，与决算会有一定差距。其他费用根据实际业务的需要，可能会有一些变化。对于国有资产的管理，我中心严格按照财政部、国资委规定执行。

我中心对成本、经费支出严格控制，坚持厉行节约，努力降低运营成本。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决算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主要是各行业协会收取的会费收入，所属事业单位从事咨询服务等专业业务取得的收入等。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主要是所属事业单位对外开展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等。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派驻派出机构（项）**：指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驻国务院国资委纪检监察组开展工作的专项业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档案事务（款）档案馆（项）**：反映国务院国资委所属档案馆支出，包括档案资料征集，档案抢救、保护、编纂、修复、现代化管理，档案信息资源开发、提供利用，档案馆设备购置、维

护、档案陈列展览等方面的支出。

**八、外交支出（类）国际组织（款）国际组织会费（项）：**反映我国政府批准参加国际组织，按国际组织规定缴纳的会费。

**九、外交支出（类）对外合作活动（款）其他对外合作与交流支出（项）：**反映我委用于对外合作与交流方面的支出。

**十、国防支出（类）：**反映政府用于国防方面的支出。

**十一、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干部教育（项）：**反映国务院国资委干部教育培训中心，大连高级经理学院的支出。包括机构运行、招聘师资、举办教育和培训等方面的支出。

**十二、科学技术支出（类）应用研究（款）机构运行（项）：**反映国务院国资委所属科研机构的基本支出。

**十三、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条件与服务（款）科技条件专项（项）：**反映国务院国资委所属科研机构用于完善科技条件的支出，包括科技文献信息，网络环境支撑等科技条件专项支出等。

**十四、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反映国务院国资委所属科研机构基建等方面支出。

**十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反映国务院国资委在文化、旅游、文物、体育、广播电视、电影、新闻出版等方面的支出。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国务院国资委所属 11 个离退休干部局（办）管理

的离退休人员的经费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国务院国资委所属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的经费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项）：**反映国务院国资委所属 11 个离退休干部局（办）的经费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国务院国资委机关及所属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国务院国资委机关及所属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国务院国资委所属 11 个离退休干部局（办）管理的离退休干部医疗经费支出。

**二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国有资产监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国务院国资委机关基本支出。

**二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国有资产监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国务院国资委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国有资产监管（款）机关服**

**务（项）：**反映国务院国资委所属 10 个机关服务中心后勤保障服务支出。

**二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国有资产监管（款）中央企业专项管理（项）：**反映国务院国资委用于中央企业监督管理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国有资产监管（款）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项）：**反映国务院国资委其他用于国有资产监管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 5%，最高不超过 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目前已实施约 20 年时间。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二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指经国务院批准，于 2000 年开始针对在京中央单位公有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中央在京单位按照在编职工人数和离退休人数以及相应职级的补贴标准确定，人均月补贴 90 元。



**二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号）的规定，从1998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4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2000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1999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厅字[2005]8号）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三十、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决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十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三十四、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三十五、“三公”经费支出：**纳入中央财政决算管理的“三公”经

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三十六、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